江陵县政府采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JLZCGK-20201204-061

项目名称：江陵县三湖农场黄桃智能化分拣流水线设备和通风降温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湖北省国营三湖农场

招标代理公司：湖北五环宏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
投标须知前附表.....- 5 -
一、说　明.....- 5 -
一、 招标文件.....- 6 -
二、 投标文件.....- 7 -
三、 开标与评标.....- 11 -
四、 投标人信用信息及查询.....- 12 -
五、 中标与合同.....- 12 -
六、 采购信息公告.....- 14 -
七、 质疑及提交.....- 14 -
八、 相关条文解读.....- 15 -
九、 其他注意事项.....- 15 -
十、 适用法律.....- 15 -
十一、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15 -
第三章 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15 -
一、 采购清单.....- 15 -
第四章 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16 -
一、 资格审查方法.....- 21 -
二、 资格审查标准.....- 21 -
第五章 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23 -
一、 评标方法.....- 23 -
二、 评标程序及标准.....- 23 -
三、 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 27 -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 31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 33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33 -
第二部分 商务文件.....- 35 -
第三部分 技术、服务文件.....- 37 -
附件一、 投标书.....- 39 -
附件二、 联合体协议书.....- 39 -
附件三、 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40 -
附件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 41 -
附件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3 -
附件六、 开标一览表.....- 46 -
附件七、 投标报价明细表.....- 39 -

附件八、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汇总表.....- 48 -
附件九、 投标货物（工程或服务）清单.....- 39 -
附件十、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9 -
附件十一、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50 -
附件十二、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51 -
附件十三、 项目班子成员情况表.....- 52 -
附件十四、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53 -
附件十五、 符合性审查对照表.....- 54 -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项目概况】

江陵县三湖农场黄桃智能化分拣流水线设备和通风降温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12 月 04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LZCGK-20201204-061

2、采购计划备案号：江采计备【2020】XM04209 号

3、项目名称：江陵县三湖农场黄桃智能化分拣流水线设备和通风降温设备采购项目

4、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5、预算金额：167(万元)

6、最高限价：167(万元)

7、采购需求：

第一标段：采购一批黄桃智能化分拣流水线设备；第二标段：采购一批通风降温设备；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清单。

8、合同履行期限：第一标段：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运输安装调试；第二标段：合同签订后 25 日内完成运输安装调试。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0、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格式参见招标文件附件）；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必须具备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相关证件合格有效（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对有不良记录并在警示期间的申请人将被拒绝；②投标人须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复印件或网上查询的下载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0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江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3、方式：

江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4、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始时间：2020 年 12 月 04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04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3、地点：江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江陵县政务服务中心九楼 903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划分为两个标段，第一标段最高限价为：140 万元；第二标段最高限价为：27 万元，各标段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所投标段的最高限价。

2、本项目划分为两个标段，投标人可对本次招标标段中的 1 个标段（包）投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湖北省国营三湖农场

地　址：三湖农场

联系方式：1354580357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湖北五环宏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江陵县江陵大道奥林花园小区

联系方式：1567143672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娟

电　话：1567143672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1	项目编号	JLZCGK-20201204-061
2	项目名称	江陵县三湖农场黄桃智能化分拣流水线设备和通风降温设备采购项目
3	项目属性	货物
4	采购人	湖北省国营三湖农场
5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开标一览表一份。
6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7	资格预审	不进行
8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9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10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1	实物样品	不提交
12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3	中标后分包	不允许
14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要求
15	中小企业	非专门面向
16	监狱企业	非专门面向
17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方式：采用发邮件方式 邮件发至 jlxztb2008@126.com 时间：2020 年 11 月 16 日 17：30 前
18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2020 年 11　月 17　日
19	最高限价	第一标段：140 万元，第二标段：27 万元（所有响应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招标文件仅适用于第一章“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当事人定义

2.1“采购人”是指：湖北省国营三湖农场。

2.2“监管部门”是指：江陵县财政局。

2.3“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湖北五环宏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合格的投标人”是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

2.6“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项目属性及定义

3.1“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1.1 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

3.1.2 投标的货物应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能够按照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履约。

3.2“工程”是指：与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无关的工程。

3.3“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含本章 3.2 条所述工程及《招标投标法》所定义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3.4 采购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确定采购项目属性。按照《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无法确定的，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确定。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和评标专家费均由中标人支付。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第四章 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

其 他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6. 招标文件疑问的提交

6.1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或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疑问函。

6.2 潜在投标人未在提疑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内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认同招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后就招标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将不予受理。

6.3 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潜在投标人所提交疑问网上答疑的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领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澄清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7.2 为使潜在投标人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进行研究和响应，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并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7.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收悉。

8. 现场考察

8.1 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考察。

8.2 经采购人允许，潜在投标人可进入项目现场进行考察，但潜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潜在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现场考察的全部费用、责任和风险。

三、投标文件

9. 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证明文件、资料或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相关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第二部分　商务文件（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商务文件组成）；

第三部分　技术、服务文件（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技术、服务文件组成）。

11. 投标文件编制

11.1 如招标文件有分包要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并注明对应包号。

11.2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书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格式、要求、规定来编制投标文件。

11.4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应自觉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1.5 因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等，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6 投标文件用纸应统一为 A4 规格（图纸除外）。

11.7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第二部分商务文件、第三部分技术、服务文件分册编制装订，分别逐页连续标注页码，建立目录索引。各部分文件及内容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以人民币计价。

12.2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规定的服务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照《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投标总价。报价上的优惠应体现在各分项报价中，投标总价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12.3《投标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2.3.1 应包括所有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由投标人支付的款项、费用；

12.3.2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服务的有关费用；

12.3.3 应详细提供《投标报价明细表》和《服务清单》等内容，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2.4 每一种规格的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2.5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故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包含本招标内容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即投标总报价为“交

钥匙”价。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如：增加耗材、材料涨价、人工、运输成本增加等因素），采购人不予支付。

12.6 对于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其投标总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投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其投标总价中。

12.7 投标人应对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漏项或只投其中的部分内容的，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3. 备选方案

只允许投标人提供一个投标方案（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4. 中标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5.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接受不联合体投标。

16. 资格证明文件

16.1 投标人应按本节及第四章“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的要求，提供足以证明其符合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资格证明文件应真实、合法，并就此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6.3 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应为清晰彩色影印件且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但应在副本封面加盖单位公章。

16.4 资格证明文件内容详见第四章“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中资格审查内容。

17.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有效期详见本章“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内容，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9.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按本章“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份数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但应在副本封面加盖单位公章。每套投标文件应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副本与正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9.2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由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以书面形式出具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9.3 投标文件中任何涂改和增删，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后方为有效。

19.4 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签章）之处，投标文件正本中应按要求提供加盖公章及签字（签章）的原件，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第二部分商务文件、第三部分技术、服务文件分册装订，分册封装。

2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各部分正本和各部分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包中，并在封包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3 如果未按要求加写密封、标记或存在错误，采购代理机构对其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4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原件装入一个信封，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未单独提交或单独提交的上述资料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的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投标。

20.5“开标一览表”信封和投标文件的封包上应注明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内容和有“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21. 投标文件递交

21.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密封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地点。

21.2 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逾期送达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21.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

22.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论中标与否不予退还。

四、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3.2 所有投标人均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并在采购人指定的登记册上签名报到（每个投标单位限一人参加开标会）。签名报到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若投标人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或未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则采购人可宣布其已放弃投标。

23.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3.4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

23.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处理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4. 资格审查

24.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资格是否合格。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24.2 资格审查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25. 评标方法

25.1 最低评标价法。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5.2 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5.3 评标方法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2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及以上单数。

26.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 4 人依法从湖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27. 评标程序

27.1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7.1.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7.1.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7.1.3 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和评价；

27.1.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中标人；

27.1.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7.1.6 评标程序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五、投标人信用信息及查询

28.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使用规则

28.1 按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参与政府采购的投标人，信用记录的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28.2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8.3 两个及以上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信息。

28.4 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最终以评标时的“信用中国”网站发布的信息为准。

28.5 在资格审查与评标工作未同日进行的特殊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评标时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复核，发现评标当日存在不良信用信息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符合性审查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六、中标与合同

29. 确定中标人

29.1 采购人收到评标报告 3 个工作日内，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29.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确定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以投票方式确定中标人。

29.1.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确定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以投票方式确定中标人。

29.2 中标人的数量有其他规定的，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29.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和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9.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9.5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 合同授予

除本章“确定中标人”规定及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形外，采购人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排名第一的中标人。

31. 合同签订

3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1.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1.3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1.4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31.5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

任。

七、采购信息公告

32. 公告的媒体及规定

3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活动中的公告、补充、更正、结果等采购信息均依法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

3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八、质疑及提交

33. 质疑提交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中标结果公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4.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4.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4.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4.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5.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35.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35.2 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35.3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质疑事项和明确的请求；

35.4 质疑事项的事实根据、法律依据及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

35.5 提出质疑的日期；

35.6 质疑人的署名及签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35.7 法人授权委托书（质疑人或法人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6. 不予受理的情形

投标人未按本章“质疑及提交”规定的时限、内容及方式进行质疑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九、相关条文解读

37.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8. 按照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39.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0.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中关于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解释，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允许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十、其他注意事项

4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十一、适用法律

4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44.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合同法》。

十二、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一、采购清单

说明：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应满足或优于。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要求/备注	货物/服务
第一标段	黄桃智能化分拣流水线设备采购项目	1	批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所有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	货物
第二标段	黄桃分拣车间、收购车间整体通风降温设备采购项目	1	批	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日内完成所有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同时由招标人将进主动力线拉接至集中控制箱内、主水源拉接至水箱内）。	货物
备注	1、所有参数只允许正偏离，不允许负偏离。 2、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设备购置安装和调试所涉及到的辅助材料及集中供水供电控制系统的一切费用。				

二、第一标段技术参数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1	滚筒输送机	1）原料果输送. 2）碳钢 Q235 材质. 3）长 3 米，内宽 0.45 米. 4）边板用不锈钢板折弯成型. 5）无动力输送. 6）单侧 无工作台面.	台	3
2	水果分选机	1）总长 20 米. 2）主驱动电机：减速电机. 3）侧板用 Q235 碳钢折弯成型. 4）分选机运行速度不小于 3 个/秒. 5）特制专用果杯（适配 60mm-120mm）. 6）使用专用电磁阀驱动 功能：果杯可以自由的脱离运行轨道； 运行过程中，果与果之间没有接触，果实传输处于相对静止状态 功率：0.75KW	套	1

3	称重系统	★1）采用双称重传感器，分布在轨道两侧；. ★2）四点精确称重方式 ★3）称重精度误差≤2% 4）具备温度补偿功能. 5）连续独立果杯去皮重.	套	1
4	内部品质	1）采用先进成熟的近红外传感器,针对水果的专用光谱仪，可对糖度进行无损检测. 2）分选系统无缝对接,和上位机的分选程序完美融合. ★3）标准误差（SEP)0.5Brix，糖度测定准确度 68%.标准误差（SEP)1.0Brix，糖度测定准确度 96% ★4）糖度测量范围：7-17Brix. 5）果实直径要求：60mm-120mm. 6）使用环境要求：温度处于-5℃-40℃之间，湿度在 20%-80%之间，水果表面无结霜现象. 功率：0.1KW	套	1
5	出口皮带机	1）每组两个等级. 2）侧板用碳钢折弯成型. 3）长 3 米，宽 1 米. 4）采用减速电机. 5）PVC 皮带. 功率：0.37KW	套	9
6	果杯回收皮带机	1）采用减速电机. 2）长 16 米，宽 0.7 米. 3）侧板用碳钢折弯成型. 4）蓝色 PVC 皮带. 5）变频调速. 功率：0.55KW	套	1
7	回收链板机	1）采用减速电机. 2）长 3 米，宽 0.7 米. 3）侧板用碳钢折弯成型. 4）变频调速. 功率：0.37KW	套	1
8	小皮带机	1）采用减速电机. 2）长 1 米，宽 0.3 米. 3）侧板用 Q235 碳钢折弯成型. 4）蓝色皮带. 5）变频调速. 功率：0.37KW	套	1

9	电脑及控制分级部分	1）PLC 控制 2）采用嵌入式 DSP 控制系统 3）使用电控柜 4）变频器. 5）接触器 . 6）19 寸一体操作台. 7）UPS 一台 8)工控机 9)打印机	套	1

第一标段其他要求

（一）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所有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

（二）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现场确认后付 30%，设备发货前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60%，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后 7 天内支付至合同总货款的 95%，剩余 5%一年后付清。

支付时需提供以下资料：1、需方签收的送货单；2、增值税发票；3、合同履行验收报告。

（三）售后服务要求

1、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保修期限开始：控制器五年内免费保修，电器及塑料制品等其他部分免费保修壹年，执行国家相关保修规定。

2、保修期内，如由于火灾、水灾、地震、磁电串入等不可抗拒原因、甲方操作人员操作不当或人为故意破坏、甲方设备运行环境不合格如电源不合格等原因造成的损坏，乙方负责派人上门免费维修，但设备维修所耗用的材料成本费用由甲方承担。

3、设备保养：设备验收后，为保证设备的安全、完好、正常运行，在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每年一次对甲方设备进行有偿保养服务。第一年免费保养，自第二年起按乙方公司政策收取保养费，保养过程中所产生的超过保质期的零配件费用另计。

4、为提高设备保修效率和降低保修成本，甲方必须配备设备专用电脑的宽带网络连接设施，保证乙方售后人员能够网络远程服务。

5、维修费用收取：超过保修期，甲方设备故障时由乙方提供有偿维修服务，服务费用由基本服务费用和配件费用组成（具体参照乙方当年的售后费用收费标准），甲方应在乙方售后工程师解决故障后签署售后维修记录表并立即支付相关维修费用，否则乙方有权暂停相关的售后服务工作。

6、售后服务第一年，黄桃加工时，我方需派一位售后人员负责现场培训甲方开机人员

操作以及现场黄桃建模，驻厂一个月直至黄桃加工结束。

第二标段技术参数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1	“分拣车间+收购车间”蒸发式冷气机供应及安装	1、外型尺寸：1120mm*1120mm*1030mm，出风口尺寸：670mm*670mm，净重：60kg，静音轴流风机，380V/50Hz/3PF，省电，最大风量 20000m³/h，功率 1.1KW，出风口降温效果：一般 4~10℃；储水量：25L，蒸发量：60L，适用面积：100-150 ㎡，综合效果：降温、通风、换气、增加室内空气含氧量。	台	22
2	大型工业大风扇	风扇直径 7300mm(24 英尺）;循环风量 13,500（立方米/分钟）；最大转速 53RPM；可变频调速；电源 380V，电机功率 1.5KW，噪音≤43 分贝，重量 125KG，最大作用范围 1800 ㎡	台	1
3	低空商用风扇	大风扇直径：4000mm； 扇叶片数：5片；风扇转速：30-90RPM； 风扇重量：50KG；风扇功率：0.55Kw；风扇额定电流：2.6/1.5，电源：220V；风量：8000m³/min；噪音≤40 分贝,最大作用范围:450 ㎡。	台	2
4	备注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设备购置安装和调试所涉及到的辅助材料及集中供水供电控制系统的一切费用。		

第二标段其他要求

（一）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日内完成所有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

（二）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现场确认后付 30%，货到须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设备安装调试运行合格后，甲方于 7 天内支付至合同总货款的 95%，剩余 5%一年后付清。

支付时需提供以下资料：1、需方签收的送货单；2、增值税发票；3、合同履行验收报

告。

（三）售后服务要求

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保修期限开始：蒸发式冷气机整机保修三年，大型工业风扇机整机免费保修三年，低空商用风扇整机保修两年，需提供质保书、用户手册、驱动说明书、质量跟踪卡。

第四章　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以下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一、资格审查方法：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与集中采购机构成立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资格是否合格。

二、资格审查标准（第一标段、第二标段共用）

1.资格证明文件审查

所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或不足以证明其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应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1 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下；

1.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 投标人必须具备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相关证件合格有效（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对有不良记录并在警示期间的申请人将被拒绝；

1.3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4 本项目不分包、不转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1.6 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应为清晰彩色影印件且加盖单位公章。

2、确定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

2.1 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本章“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对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小组依据对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审查结果，确定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并形成书面的资格审查报告。

2.2 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2.3 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可在结果公告质疑有效期内按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获知本单位的资格审查情况。

2.4 采购人已进行资格预审的，不再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采购人拒绝其投标。

第五章　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以下评标办法、程序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工作程序进行评标：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综合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一）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总报价超过项目（分包）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投标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工期（服务期限）、质保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4.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报价的；

5.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方案的（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6.投标报价存在缺项、漏项的；

7.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8.无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签字（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9.正本未按要求提供加盖公章及签字（签章）原件的；

10.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40条中规定情形，以分公司形式参与投标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未由总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的；

11.未按要求提供招标文件第二章“十一 其他注意事项”中规定的书面声明的；

12.招标文件中有节能产品强制要求的，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正式稿）中的产品型号且未附该产品清单所在完整页面；若节能产品中有台式计算机的，未按要求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台式计算机性能参数》中产品性能参数的所在完整页面且所投型号和所列性能参数不一致的；

13.所投货物是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招标文件中注明已办理进口产品核准的除外）；

14.未提供所投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具体参数值或功能表述，或原文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的；

15.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16.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未按要求提供《符合性审查对照表》、《技术、服务评议对照表》的；

1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二）澄清有关问题

1.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投标人应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做出澄清。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节第3条规定进行修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6 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节第4条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是其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三）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章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服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商务评议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议，并依据本章“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中的商务评议进行综合比较和评分。

2.技术、服务评议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议，并依据本章“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中的技术、服务评议进行综合比较和评分。

3.价格评议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价格评议（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计算详见本章“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中的具体计算公式。

3.1 报价合理性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3.2.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类采购项目，按招标文件中采购清单确定的货物，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供应的货物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2.2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服务类采购项目，投标人是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2.3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3%的价格扣除，不重复享受政策。

3.2.4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2.5 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出具《声明函》（附件二、三）；监狱企业应提供由省级监狱局、戒毒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声明函》（附件四）。

4.相同品牌处理原则

4.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

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以投票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一个核心产品**（采购清单中作“相同〈或同一〉品牌”实质性要求的产品，视为一个核心产品），并以**“核心产品”**在招标文件中标注。

5.计分办法

5.1 各投标人的总分为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的总和。

5.2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确定中标人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结果，按各投标人的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得分前三名的进入中标候选人名单，并形成书面的评标报告。

3.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以投票方式确定中标人。

4.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中标人的数量有其他规定的，应在此处明确方法、中标比例等。

一、第一标段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

1. 商务评议（20 分）

2. 技术、服务评议（50 分）

3. 价格评议（30 分）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项目	内容	分数	评分要求	评委评分
商务部分 20 分	类似项目业绩	6 分	近三年承担过脆弱性水果智能化分拣流水线设备采购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6 分。（提供合同等证明材料）	
	认证证书	9 分	投标人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市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9 分。	
	科技创新	5 分	1、投标人获得国家级农产品加工业十大科技创新推广成果奖的得 2 分；获得省级农产品加工业十大科技创新推广成果奖的得 1 分；获得市级农产品加工业十大科技创新推广成果奖的得 0.5 分。（此项不得叠加得分） 2、“果蔬内部品质分选机”安全性检查通过第三方具有检测资质机构检测的得 2 分； 3、投标人获得省级科学进步奖的得 1 分、获得市级科学进步奖的得 0.5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项目实施方案	15 分	1、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合理，相关保障措施到位，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完备，有完善的项目于解决方案，项目管理方案完整，组织机构合理，人员有保障，分工与职责明确，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方案优化建议，项目方案贴近本项目实际执行内容与要求，横向比对中最为详细、贴切且完整，得 10-15 分。 2、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合理较好，且有相关保障措施，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较合理，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较好，项目管理方案比较完整，组织机构比较合理，人员有保障，分工与职责比较明确。在与其他投标人的横向比对中良好的，得 5-9 分 3、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相关保障措施能力、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项目管理方案、组织机构安排及分工与职责安排等描述单一，各投标人横向比对无优势，得 0-4 分	

	安装调试方案	10 分	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安装进度计划安排很非常合理，完全满足招标人要求的，得 6-10 分，方案较合理、可行，有切实可行的质量、安全保证措施得 1-5 分，没有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10 分	有优质的售后服务措施、零配件及时可靠的供应方案以及完善的培训方案得 6-10 分；有售后服务措施、零配件的供应方案以及培训方案得 3-5 分；有售后服务措施、零配件的供应方案以及培训方案但方案不详细得 0-2 分。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10 分	项目提供完备的服务质量保障体系，具备清晰的服务流程，针对不同的工作内容、事件和故障，有明确的时限和质量标准，特别在紧急故障处理上，需明确响应方式和保障措施。完全满足得 6-10 分；有服务质控体系但未提供保障措施得 5-2 分；描述不清晰得 0-1 不得分。	
	运行成本	5 分	综合评定产品的使用和维护成本优的，能减少易损件的更换和维修费用的得 5 分，产品的使用和维护成本合理性较强的得 3 分，较差的不得分。	
价格部分 30 分	报价得分	3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且投标报价（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最低评标价÷投标人评标价）×价格权值 30%×100。 最低评标价计算方法：所有有效投标的评标价中的最低评标价； 投标人评标价计算方法：投标函大写投标报价（如果有经投标人书面确认的算术错误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以修正后的报价为准）。	
	合计	100 分		

二、第二标段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

1、商务评议（20 分）

2、技术、服务评议（50 分）

3、价格评议（30 分）

项目	内容	分数	评分要求	评委评分
商务部分 20 分	类似项目业绩	6 分	近三年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6 分。（提供合同等证明材料）	
	认证证书	8 分	投标人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市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	
	科技创新	6 分	1、拟派本项目安装维修人员取得培训合格上岗操作证书的，每提供 1 人的 0.5 分，本项最高的 2 分。 2、设备主要部分通过第三方具有检测资质机构检测的得 2 分； 3、投标人获得市级及以上或相关协会等颁布的荣誉奖项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项目实施方案	15 分	1、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合理，相关保障措施到位，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完备，有完善的项目于解决方案，项目管理方案完整，组织机构合理，人员有保障，分工与职责明确，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方案优化建议，项目方案贴近本项目实际执行内容与要求，横向比对中最为详细、贴切且完整，得 10-15 分。 2、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合理较好，且有相关保障措施，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较合理，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较好，项目管理方案比较完整，组织机构比较合理，人员有保障，分工与职责比较明确。在与其他投标人的横向比对中良好的，得 5-9 分 3、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相关保障措施能力、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项目管理方案、组织机构安排及分工与职责安排等描述单一，各投标人横向比对无优势，得 0-4 分	
	安装调试方案	10 分	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安装进度计划安排很非常合理，完全满足招标人要求的，得 6-10 分，方案较合理、可行，有切实可行的质量、安全保	

			证措施得 1-5 分，没有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10 分	有优质的售后服务措施、零配件及时可靠的供应方案以及完善的培训方案得 6-10 分；有售后服务措施、零配件的供应方案以及培训方案得 3-5 分；有售后服务措施、零配件的供应方案以及培训方案但方案不详细得 0-2 分。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10 分	项目提供完备的服务质量保障体系，具备清晰的服务流程，针对不同的工作内容、事件和故障，有明确的时限和质量标准，特别在紧急故障处理上，需明确响应方式和保障措施。完全满足得 6-10 分；有服务质控体系但未提供保障措施得 5-2 分；描述不清晰得 0-1 不得分。	
	运行成本	5 分	综合评定产品的使用和维护成本优的，能减少易损件的更换和维修费用的得 5 分，产品的使用和维护成本合理性较强的得 3 分，较差的不得分。	
价格部分 30 分	报价得分	3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且投标报价（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最低评标价÷投标人评标价）×价格权值 30%×100。 最低评标价计算方法：所有有效投标的评标价中的最低评标价； 投标人评标价计算方法：投标函大写投标报价（如果有经投标人书面确认的算术错误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以修正后的报价为准）。	
	合计	100 分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

（根据《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相关规定，采购人和中标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签订合同地点：

本合同由（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与（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乙方以总金额_____万元人民币（用大写数字书写）向甲方提供如下货物（工程或服务）：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1. 本合同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 甲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乙方到期应付的合同款，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3. 乙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工期（服务期限）向甲方提供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4. 合同文件。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1　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

4.2　中标的投标文件；

4.3　合同书；

4.4　合同条款；

4.5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4.6　附件；

4.6.1 甲方在招标期间发布的所有补充通知；

4.6.2 乙方在投标期内补充的所有书面文件；

4.6.3 乙方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一起递送的资料及附图；

4.6.4 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5. 合同范围和条件。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6. 货物（工程或服务）及数量。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及数量详见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7. 付款条件。本合同的付款条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8. 合同金额。合同总金额见合同书，分项价格在乙方的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9. 工期和交货（服务）地点。本合同中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工期、交货（服务）地点在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10.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招标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11. 合同的份数。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副本一式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

12. 合同的失效。本合同在合同价款全部结清后失效。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税　　号：	税　　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

江陵县政府采购

投 标 文 件（第一/二标段）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内容：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二〇二〇年　月

格式（参考）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由各投标人根据参考格式要求自行编写。目录清晰、内容详尽、易于理解和审查。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目录应涵盖下述所有资料，页码清晰以便查阅**）；

1.1 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2 投标人必须具备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相关证件合格有效（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对有不良记录并在警示期间的申请人将被拒绝；

1.3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4 本项目不分包、不转包、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说明：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应为清晰彩色影印件且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江陵县政府采购

投 标 文 件（第一/二标段）

第二部分 商务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内容：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二〇二〇年 月

格式（参考）说明：

商务文件组成

1、由各投标人根据参考格式要求自行编写。目录清晰、内容详尽、易于理解和评审并富有建设性的商务方案在评标时具有优势。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商务文件目录（目录应涵盖下述所有资料，页码清晰以便查阅）；

2.投标书；

3.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4.中小企业声明函；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开标一览表；

7.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汇总表；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10.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1.项目班子成员情况表；

12.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13.符合性审查对照表；

14.技术、服务评议对照表

2、评分细则中所包含的商务部分内容

江陵县政府采购

投 标 文 件（第一/二标段）

第三部分 技术、服务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内容：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二〇二〇年 月

格式（参考）说明：

技术、服务文件组成

由各投标人根据参考格式要求自行编写。目录清晰、内容详尽、易于理解和评审并富有建设性的技术、服务方案在评标时具有优势。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技术、服务文件目录（目录应涵盖下述所有资料，页码清晰以便查阅）；
2. 投标服务介绍，项目服务方案；
3. 技术、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4.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说明：投标文件技术、服务文件的编制原则，一是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说明、资料、表格以证明所投服务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二是对应评分标准，充分体现所投服务对于评分标准的响应程度和优势。

附件一、投标书

湖北省国营三湖农场：

依据贵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的招标公告，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全称 ）提交“开标一览表”信封和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1.资格证明文件；

2.商务文件；

3.技术、服务文件。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___（包号）___货物（工程或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2．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正或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对此无异议；

4．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共____个日历日；

5．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投标人：_____

地　址：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行号：_____

附件二、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于货物类项目）

湖北省国营三湖农场：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详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授权（投标人）参加（采购人）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供应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由本公司供应的货物清单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分项合计(元)	备注
1						
2						
…						
合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投标人所投货物为自己制造的，也应按本声明函格式填写。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如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则应由联合体双方签字盖章。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于工程类、服务类项目）

湖北省国营三湖农场：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详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人）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或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双方签字盖章。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万元）	从业人员（人）	总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从业人员（人）	总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从业人员（人）	总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从业人员（人）	总资产（万元）
1	农、林、牧、渔业	≥20000			≥500			≥50			＜50		
2	工业	≥40000	≥1000		≥2000	≥300		≥300	≥20		＜300	＜20	
3	建筑业	≥8000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300		＜300
4	批发业	≥40000	≥200		≥5000	≥20		≥1000	≥10		＜1000	＜5	
5	零售业	≥20000	≥300		≥500	≥50		≥100	≥10		＜100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0	≥1000		≥3000	≥300		≥200	≥20		＜200	＜20	
7	仓储业	≥30000	≥200		≥1000	≥100		≥100	≥20		＜100	＜20	
8	邮政业	≥30000	≥1000		≥2000	≥300		≥100	≥20		＜100	＜20	
9	住宿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0	餐饮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00	≥2000		≥1000	≥100		≥100	≥10		＜100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300		≥1000	≥100		≥50	≥10		＜50	＜10	
13	房地产开发经验	≥200000		或，≥10000	≥1000		且，≥5000	≥100		且，≥2000	＜100		或，＜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500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或，≥120000		≥100	且，≥8000		≥10	且，≥100		＜10	或，＜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300			≥100			≥10			＜10	

附件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适用于货物类项目）

湖北省国营三湖农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详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满足的条件”）。

1.本单位授权__（投标人）__参加__（采购人）__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供应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由本单位供应的货物清单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分项合计(元)	备注
1						
2						
…						
合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投标人所投货物为自己制造的，也应按本声明函格式填写。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双方签字盖章。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适用于工程类、服务类项目）

湖北省国营三湖农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详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满足的条件”），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或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双方签字盖章。

供应商（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附件五、开标一览表

投 标 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包号：**_____

序号	名称	内 容	数量	单价(元)	分项合计(元)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项目工期（服务期）	（单位：日历天）				
质保期	（单位：年）				
备注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合计（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元整（或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____%）				

说明：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价格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第 12 条的要求进行报价。

3．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另附《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未单独提交或单独提交的上述资料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的集中采购机构**拒绝**其投标。

4. 本表应按要求由投标人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5. “备注”栏适用于投标存在价格扣除情形的；同时满足两种情形的，投标人选择其中一种情形进行填报。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

附件六、投标报价明细表（如有）

投 标 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包号：**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数量	制造商名称	单价	分项合计
1	货物 1（工程或服务）					
2	货物 2（工程或服务）					
3	货物 3（工程或服务）					
4	货物 4（工程或服务）					
5	货物 5（工程或服务）					
6	货物 6（工程或服务）					
…						
合计						

说明：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报价明细表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一致。

3．未提供详细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报价明细，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

附件七、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汇总表（如有）

投 标 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制造商名称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分项合计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1							
2							
3							
4							
5							
6							
…							
合计							

说明：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

附件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湖北省国营三湖农场：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单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被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授权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投标人授权代表单位名称：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电话：_____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清晰影印件）

注：参加开标会时单独准备一份，随身携带。

附件九、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基本情况：

（1）投标人：_____

（2）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3）成立或注册日期：_____

（4）单位性质：_____

（5）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_____

（6）员工人数：_____

（7）注册资本：_____

（8）实收资本：_____

（9）上年末资产负债表：_____

1）固定资产

原 值：_____ 净 值：_____

2）流动资金：_____

3）长期负债：_____

4）短期负债：_____

2．与投标货物的生产、销售和服务有关的情况：

（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它情况：

生产基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员工人数
/	/	/	/
/	/	/	/

（2）投标人生产此投标货物的经验（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3）销售、服务网点分布（可另行附表）：

销售服务网点名称和地址	主要服务范围	服务人员数	内部等级
/	/	/	/
/	/	/	/

3．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它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同意按照集中采购机构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十、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 标 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行业工作年限		个人专业资质及证书	
个人简介					
类似项目经验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金额	项目时间	

说明：投标文件正本应附完整的相关证明材料清晰影印件，未按照要求详细完整填写此表，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

附件十一、项目班子成员情况表

投 标 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 名	专 业	年 龄	从事本行业工作年限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投标文件正本应附完整的相关证明材料清晰影印件，未按照要求详细完整填写此表，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

附件十二、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投 标 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项目金额	
项目负责人姓名	
项目时间	
项目内容	

说明：1．每个合同应单独附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未按照要求详细完整填写此表，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项目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等。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

附件十三、符合性审查对照表

投 标 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条款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偏离说明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1				
2				
3				
4				
5				
6				
…				

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中“符合性审查”的条款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详细完整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

附件十四、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投 标 人：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包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条款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偏离说明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1				
2				
3				
4				
5				
6				
…				

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中“商务要求”条款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

附件十五、商务评议对照表

投 标 人：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包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评分标准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偏离说明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1.1				
1.2				
1.3				
1.4				
1.5				
1.6				
…				

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中“商务评议”的评分标准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

附件十六、技术、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投 标 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条款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偏离说明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2.1				
2.2				
2.3				
2.4				
2.5				
2.6				
…				

说明：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中“技术、服务要求”条款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

附件十七、技术、服务评议对照表

投 标 人：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包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评分标准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偏离说明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2.7				
2.8				
2.9				
2.10				
2.11				
2.12				
…				

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中“技术、服务评议”的评分标准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时间：_____